

关于 2021 年中秋节放假安排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1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27 号），结合当前疫情防控总体形势、上级要求和学校校历安排，现将 2021 年中秋节放假安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9 月 19 日至 21 日放假，共三天。9 月 18 日（星期六）上班上课，补第三周 9 月 20 日周一课程。

2.全体大一新生按照学校既定安排继续开展军训。

3.放假期间全校师生原则上不离开浙江省，在省内需离校回家的学生应提前通过小程序进行请假审批，教职员工出行继续执行当前离金报备报批制度。留校学生（含普通生和技能生）放假期间外出按当前管理规定的要求执行，各学院及时做好审批工作。

4.各单位、各工作组按照上报的 9 月份疫情防控值班表做好值班工作，各学院统筹安排好在校学生的日常管理和安全教育工作，确保 2021 级新生军训工作顺利开展和校园和谐稳定。

5.全体师生继续做好“金职调查”小程序的每日健康信息填

报，强化假期个人防护意识，不参加集聚性活动，做好自我健康监测。

6.国庆节放假安排将根据上级通知要求和全国疫情防控态势发展另行通知。

学校办公室

2021年9月13日